

证券代码：600818
900915

证券简称：中路股份
中路 B 股

公告编号：2024-007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第四十九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上海市宝山区真大路 560 号永久 1940 •iHUB 创意产业园)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2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001,639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8,952,007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1,049,6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3332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9.0067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3265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3 人，独立董事高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独立董

事张莉、董事陈敏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袁志坚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孙云芳女士、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1,901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433	99.9993	206	0.0007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3、 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选举陈闪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16,001	99.8756	36,006	0.1244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9,965,533	99.8796	36,106	0.1204	0	0.0000

3.02 议案名称：选举魏晓雁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3.03 议案名称：选举高峰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3.04 议案名称：选举贾建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3.05 议案名称：选举张彦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4. 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4.01 议案名称：选举颜奕鸣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4.02 议案名称：选举黄铭峰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952,001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1,049,532	99.9904	100	0.009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001,533	99.9996	106	0.0004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843,133	99.9957	206	0.0043	0	0.0000
2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3.01	选举陈闪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807,233	99.2545	36,106	0.7455	0	0.0000
3.02	选举魏晓雁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3.03	选举高峰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3.04	选举贾建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3.05	选举张彦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4.01	选举颜奕鸣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4.02	选举黄铭峰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5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843,233	99.9978	106	0.0022	0	0.0000

经公司工会委员会讨论，推选陆永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 1、3、4、5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已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辰、李子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由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陈辰律师、李子为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四、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